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一〇〇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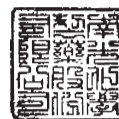
- 一、本公司一〇〇年股東常會訂於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假台南市新化區中山路1001號舉行。會議內容：(一)報告事項：1.九十九年度營業及財務報告。2.監察人審查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二)承認事項：1.提請承認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案。2.提請承認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三)討論事項一：1.擬修改「衍生性金融商品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2.擬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四)選舉事項：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五)討論事項二：擬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六)臨時動議。
- 二、依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自一〇〇年三月二十七日起至一〇〇年五月二十五日止停止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
- 三、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00年4月22日前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http://free.sfib.org.tw>)至委託書公告相關資料免費查詢系統，選擇「查詢委託書公告開會資料由此進入」後，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四、除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外(<http://newmopsov.twse.com.tw>)，特函奉達，並隨附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乙份。貴股東如欲親自出席，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於會議當日攜至會場報到；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自填妥代理人姓名、地址後，於開會五日前寄(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日盛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以便寄發出席簽到卡或出席證，憑以出席股東會。
- 五、如有選舉議案時，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此 致

貴股東

本次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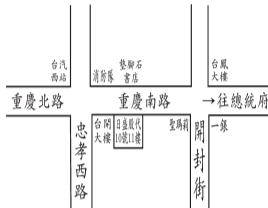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

開會通知請即拆閱

100
 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十號十一樓 電話：(02)23826789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人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日盛證券網址：www.jihsun.com.tw
 股務辦理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8:30~12:00，下午1:30~4:00



台北車站(重慶)：3,252,302,513,605,670,重慶線
 台北車站(開封)：18,236,249,251,532
 台北車站(忠孝)：0南,0東,14,15,18,22,39,49,202,205,212,218,220,221,232,246,247,253,257,260,262,265,274,276,287,299,307,310,539,604,605,652,659,671,藍1,忠孝線
 台北捷運板南線,新店線,南勢角線：由台北車站出口4走至站前出口1



股東 台啟

第一聯

第二聯

第三聯

⑪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印鑑卡				自即日起本股東依法行使一切股東權利時概以本印鑑卡所蓋印鑑為憑。	
戶名	未成年股東之法定代理人		留存印鑑		
出生日期	身分證統一編號	電話	戶號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注意事項：

1. 新戶請檢核下列股東印鑑卡資料是否正確(若不正確，請於印鑑卡直接修改並於修改處加蓋股東留存印鑑)。為維護股東權益，請務必(1)加蓋貴股東印鑑(2)自行填寫身分證統一編號欄(3)檢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一併寄回。
2. 未成年股東印鑑留存須由父母親加蓋雙方印鑑，或由父母親雙方簽立同意書由一方代表蓋印鑑留存者，方可僅留存一方印鑑。未成年股東未領有身分證者得以戶口名簿影本代替。
3. 舊戶不須寄回。【如須更改戶籍或通訊地址請填印鑑卡並加蓋原留印鑑】
4. 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股務處理準則第十一條規定，貴股東以簽名為意思之表達須本人提示身分證明文件正本至本股務代理部親自簽名，若通訊辦理一律以股東原留印鑑為憑。

※身分證影本浮貼處※

第四聯(親自出席請攜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驗)

⑩ 出席通知書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100年5月25日舉行之股東常會，請查照並將出席簽到卡寄交本人收執。	
此 致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戶號：	親自出席簽章處
股東：戶名：	
年 月 日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一〇〇年股東常會		本簽到卡未經本公司股務代理人加蓋登記章者無效	
⑩ 親自 出席簽到卡			
時間：100年5月25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			
地點：台南市新化區中山路1001號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通訊地址：			
股東戶名：			
股東通訊地址：			

編號：

經辦：

⑪ 南光化學製藥

編號：

委託書使用須知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通知書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三、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四、請詳填受託代理人戶號、姓名、身分證字號、住址。（受託代理人若非股東身份，請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 五、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了解徵求人於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六、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股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七、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具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姓名。但信託事業或股務代理機構受委託擔任徵求人，及股務代理機構受委任擔任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者，得以蓋章方式代替之。
- 八、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至遲應於股東會開會前一日，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九、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第五聯

第六聯

100

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十號十一樓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收

請貼郵票

寄件人地址：
姓名：

第七聯

住址變更登記卡	年 月 日	住 址

啓用日期 年 月 日 資料核對：

貴股東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填寫委託書，連同出席簽到卡寄回。下列委託書兩種格式擇一使用，兩種格式同時使用，視為全權委託。 ⑩南光 經辦：

第八聯

委託書		委託人 (股東)		編號
格式一	格式二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簽名或蓋章
一、茲委託 君 (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 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0年5月25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並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一、茲委託 君 (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 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0年5月25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 1. 提請承認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承認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2. 提請承認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承認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3. 擬修改「衍生性金融商品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4. 擬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5. 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6. 擬解除新任董事就業禁止限制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7. 臨時動議。	姓名或名稱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二、請將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二、本股東對上述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戶 號	受 託 代 理 人	簽名或蓋章
此 致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100 年 月 日	此 致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100 年 月 日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 或統一編號		
		住 址		